

最新财会职业技术教育系列教材

ZUIXIN

CAIKUAI ZHIYE JISHU
JIAOYU XILIE
JIAOCAI



李敏·主编

审 计

Shenji

Lixin Kuaiji Chubanshe

立信会计出版社

最新财会职业技术教育系列教材

审 计

S H E N J I

李 敏 主 编

立信会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李敏主编.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 2005. 7
(最新财会职业技术教育系列教材)
ISBN 7-5429-1478-2

I. 审… II. 李… III. 审计-职业教育-教材
IV. F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0580 号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电 话	(021)64695050×215 (021)64391885(传真) (021)64388409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 编	20023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E-mail	lxaph@sh163.net
E-mail	lxzbs@sh163.net (总编室)

印 刷	立信会计常熟市印刷联营厂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1.5
插 页	2
字 数	299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7 月第 1 次
印 数	3 000
书 号	ISBN 7-5429-1478-2/F·1333
定 价	20.50 元

如有印订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

编写说明

作为一本适合于财会专业职业技术教育的《审计》教材，本书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主要特点：

一、内容新颖

全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审计法规和审计理论为指导，系统阐述了现代审计学科的理论体系、审计知识要点与审计操作规程，较为详尽地介绍了审计准则、审计证据、审计记录、审计测试、各个会计要素的审计要点以及审计报告的编制等既重要又新颖的审计内容，具有较强的时代气息。

二、注重基础

本书着重介绍了审计学科的基础知识与基本原理，包括审计的基本涵义、性质、特征、分类以及审计循环、审计程序、审计操作要点和操作方法等，具体介绍了审计准则、审计证据、审计记录、审计方法、审计测试、各个审计循环的审计要点与主要内容，展开介绍了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等项目的审计目标与审计程序以及编制审计报告的规范要求等内容，旨在为会计或审计专业的学员奠定一个较为扎实的审计基础，树立起依法审计的观念。

三、强调应用

审计方法是履行审计职能、完成审计任务、达到审计目标的手段。学习的目的在于应用，而应用得如何又在于方法是否得当。审计是一门应用性与实践性很强的学科，从实用的角度来说，审计实质上是审计人员应用审计方法、解决审计问题、达到审计目的的经验总结和操作技巧，我们把它上升为理性来认识。为了达到培养审计应用型人才的目的

标,全书强调审计方法与审计技能的运用,无论是阐述审计的基础理论与知识,还是介绍审计程序、审计证据、审计记录、审计方法等实用技巧,或者是展开说明各个会计要素的审计内容,都十分注重审计实务操作程序的规范、审计各个要点的说明及其审计知识应用方法,其目的是为了提高学员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审计技术水平。

四、突出实务

本书注意理论联系实际,书中不仅详尽地介绍了资产审计,负债、所有者权益审计,收入、费用、利润审计中有关符合性测试与实质性测试的基本要点等实务操作性很强的内容,还细致地解说了如何审查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与会计报表的具体内容与具体做法,并对如何识别会计过失和会计舞弊,如何判断审计重要性和审计风险,如何关注重大的审计事项乃至如何识别虚假会计报表等实务中的重大问题进行了讨论;同时又通过举例加以说明,用以提高学员依法审计、辨别是非、识别真假的能力,具有较强的现实针对性和实务操作性。

五、方便自学

本书结构合理,语言流畅,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可读性强。为了方便学员自学,全书各章前安排“内容提要”,扼要介绍了本章的主要教学内容与教学要求,以提示读者应注意哪些教学内容与重点。各章后安排了若干个“问题与思考”,便于学员复习和巩固教学内容。另配套出版《审计习题集》,紧扣教材的内容,并与教学进度同步,供学员循序渐进地做练习,进一步理解与消化所学的知识。

本书作为最新出版的财会职业技术教育系列教材之一,与立信会计出版社出版的《审计习题集》、《基础会计》、《基础会计习题集》、《财务会计》、《财务会计习题集》、《成本会计》、《成本会计习题集》、《税务会计》、《税务会计习题集》、《物业会计》、《物业会计习题集》、《财务管理》、《财务管理习题集》、《财经应用文》、《管理会计》等书配套。本书可供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中等职业技术教育的财务会计专业或相关的经济类、管理类专业使用,也可作为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或作为财

经类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和财会人员自学用书。书中目录上打*的章节由于有一定的难度,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教学时可选用。

本书由高级会计师、主任注册会计师李敏主编,袁林敏、洪雪华、徐成芳、李英、李嘉毅曾先后给予帮助或协助有关编写工作。本书的出版得到了立信会计出版社和蔡莉萍编辑的大力支持。由于作者水平有限,加之编写时间仓促,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日后修改补正。

编 者

2005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审计概念与审计特性	1
第二节 审计分类方法	8
第三节 审计目标与审计职能	14
问题与思考	22
第二章 审计准则与审计程序	24
第一节 审计准则概述	24
第二节 一般审计程序	28
第三节 独立审计流程	33
第四节 业务循环与审计内容	49
问题与思考	51
第三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记录	53
第一节 审计证据概述	53
第二节 审计证据分类	56
第三节 审计证据质量	61
第四节 审计记录	67
问题与思考	86
第四章 审计方法与应用技术	87
第一节 审计方法概述	87
第二节 审查法	94
第三节 核实法	101

第四节 分析法·····	107
第五节 电算化审计法 * ·····	108
问题与思考·····	110
第五章 资产测试与审计要点·····	111
第一节 货币资金审计·····	111
第二节 应收款项审计·····	115
第三节 存货审计·····	123
第四节 投资审计·····	127
第五节 固定资产审计·····	131
第六节 其他资产审计·····	135
问题与思考·····	153
第六章 权益测试与审计要点·····	154
第一节 流动负债审计·····	154
第二节 长期负债审计·····	163
第三节 所有者权益审计·····	166
问题与思考·····	174
第七章 损益测试与审计要点·····	175
第一节 收入审计·····	175
第二节 费用审计·····	177
第三节 利润审计·····	183
问题与思考·····	198
第八章 会计资料审查技术·····	199
第一节 会计凭证审查技术·····	199
第二节 会计账簿审查技术·····	208

第三节 会计报表审查技术·····	214
第四节 会计报表附注审查技术·····	233
第五节 财务指标审查技术 * ·····	236
问题与思考·····	246
第九章 会计过失与会计舞弊 * ·····	247
第一节 会计过失与会计舞弊的区别·····	247
第二节 会计过失行为·····	251
第三节 会计舞弊行为·····	252
第四节 虚假会计信息·····	257
问题与思考·····	260
第十章 审计重要性与审计风险 * ·····	261
第一节 审计重要性·····	261
第二节 审计风险·····	269
第三节 审查重大事项·····	275
第四节 调整会计事项·····	294
问题与思考·····	306
第十一章 审计报告·····	307
第一节 审计报告概述·····	307
第二节 审计报告格式·····	310
第三节 审计意见及其表述·····	322
第四节 审计报告编制要求·····	336
问题与思考·····	341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342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350

第一章 概 论

内容提要 本章为全书的导言,主要概述了审计的概念、审计关系、审计的特性、审计的基本分类以及审计的目标与审计职能等基础理论与基本知识。掌握与理解概论的主要内容,明确审计与市场经济发展的关系及其作用,是学习以后各章的前提与基础。

第一节 审计概念与审计特性

一、审计与审计关系

(一) 审计的概念

随着社会的分工、商品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当资产所有者与经营者分离以后,审计作为一项独立的社会经济监督工作就逐步产生和发展起来了。市场经济越发展,审计工作越重要。

当资产由所有者自己经营管理时,所有者自己承担经营管理的责任,没有他人监督的要求。只有当资产由所有者授权或委托他人经营管理时,所有者为了维护自己的权益,就有必要授权或委托专门机构或专门人员,对经营管理者所承担和履行的经济责任的情况加以审查监督。这种专门机构或专门人员所做的审查监督工作就是审计。

审计是资产所有人授权或委托专门从事审查的机构和人员,对资产经管人所承担和履行的经济责任的情况进行审查并提出报告的一种经济监督。

中国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产生于 20 世纪初。当时,随着我国民族经济的发展,股份公司开始出现。受到西方发达国家的影响,1918 年著名会计学家谢霖先生上书北洋政府财政部和农商部,要求推行注册会计师制度。1918 年北洋政府颁布了《会计师暂行章程》,并向谢霖先生颁发了中国第一号注册会计师证书。1921 年由谢霖在北京创办了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正则会计师事务所,其与后来潘序伦创办的潘序伦会计师事务所(后改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奚玉书创办的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徐永祚创办的徐永祚会计师事务所一起,在旧中国被誉为四大会计师事务所。1925 年上海成立了第一个会计师公会,1927 年南京政府颁布了《注册会计师条例》,1929 年又以立法形式颁布了《会计师条例》。在此期间,由于我国经济的落后,会计师事务所的规模一般较小,数量也不多,且主要集中在上海、天津、重庆等工商业比较集中的城市。1933 年成立了全国会计师协会,1947 年全国拥有注册会计师 2 619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会计师事务所仍在执行业务。1956 年以后,我国完成了对民族工商业的改造,私营企业逐步转变为公私合营或全民所有制企业,在经济管理体制方面逐步形成了统一的计划和产品经济模式,以商品和市场为存在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我国当时的经济生活中失去了赖以生存的土地。

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我国的经济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确定了改革开放和搞活经济的战略方针,市场经济有了较快的发展,并积极吸引外国的投资,推进民营化进程,投资主体出现了多元化的格局。按照国际惯例,这些企业的验资、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和解散清算等事项都应由民间审计组织来实施。为了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我国的民间审计逐步得到了恢复和发展。1980 年 12 月,我国财政部颁发了《关于成立会计顾问处的暂行规定》,这标志着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开始复苏。同年,财政部又颁布了《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规定了中外合资企业在报送财务报表时需附送公证会计师的查账

报告,这就为恢复我国的民间审计组织奠定了基础。1981年1月1日,上海成立了恢复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后的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会计师事务所,从此民间审计组织又在我国出现,并以较快的速度发展,在经济生活中起到越来越大的作用。1985年1月,注册会计师审计被载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1986年10月1日起实施新中国第一部注册会计师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1988年11月15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成立。1991年恢复全国注册会计师统一考试。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并颁布了新中国第一部注册会计师的专门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并于1994年1月1日起施行。此后,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中国独立审计准则分别于1996年1月1日起、1997年1月1日起和1999年7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始施行。

从1981年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成立至今的20多年来,我国注册会计师审计从恢复到发展的历史大体可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恢复重建阶段,从1980年我国恢复重建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到199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颁布之前。

其中:从1980年12月恢复注册会计师制度至1986年7月《注册会计师条例》颁布,注册会计师约有500人,会计师事务所有80家;从《注册会计师条例》发布至1988年11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成立,注册会计师发展到近3000人,会计师事务所增加到250家;从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成立到1993年10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颁布,注册会计师增加到10733人,会计师事务所增加到700家。

第二阶段为成长发展阶段,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的颁行为标志,到事务所脱钩改制前。这段时期是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比较快的时期。我国第一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法律的诞生,使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有了依法办事的法律责任和保障;随着注册会计师考试在全国的广泛开展,年轻的、高学历的从业人数急剧增

加,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开始年轻化;根据国务院的决策,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与原中国审计师协会联合,使得注册会计师的队伍更加壮大。在这个阶段中,开始完善注册会计师行业制度的建设,加强业务培训、业务监管,尤其是连续发布了大量的独立审计准则,举办了大量的培训班,对提高注册会计师的审计质量有很大的作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进入了腾飞阶段,逐步进入法制化、规范化的发展时期。到 1999 年年底,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共拥有个人会员约 13 万人,其中注册会计师已达 6 万余人,非执业会员达 6 万余人,团体会员约 4 800 多家。

第三阶段为改制整顿阶段,这个阶段应从事务所脱钩改制完成以后开始。根据财政部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文件规定,2000 年以后,经过脱钩改制,会计师事务所已成为由注册会计师或相应资质的自然人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或合伙企业,其独立、自主执业的能力大大加强,执业风险意识的提高有了自觉的内动力。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审计职业可能存在的风险也予以特别关注,更加注重行业自律、质量管理与独立审计的形象。

截至 2003 年年底的数据统计,全国会计师事务所约 4 627 家,其中:合伙制事务所 828 家,有限责任事务所 3 799 家。注册会计师 61 255 人。根据规划,至 2010 年,注册会计师个人会员要达到 20 万人,从业人员超过 30 万人。可以预见,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必将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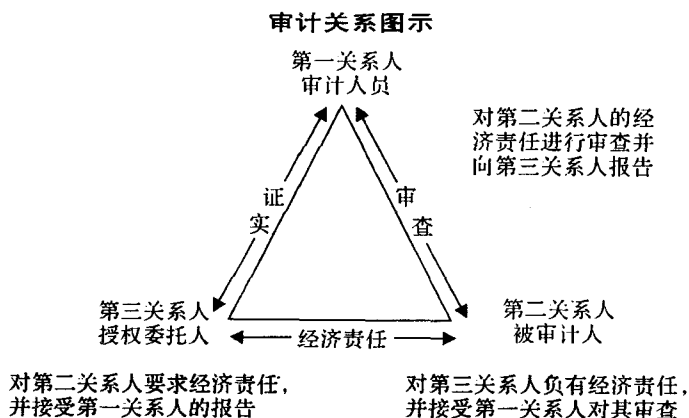
(二) 审计关系

在审计实务中,谁授权审计或谁委托审计?谁是被审计人或被审计单位?谁是审计人或审计机构?这是首先要面临的并且要正确处理好的审计关系。通常,资产所有人被称为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第三关系人),资产经管人被称为被审计人(第二关系人),审计的机构和审计人员被称为审计人(第一关系人),这三方面所构成的关系被称为审计关系。例如,ABC 有限公司董事会委托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对 ABC 有限公司 2005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审计,其董事会

是委托人,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是审计人,ABC有限公司是被审计人。其中: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与被审计人之间必须存在着后者对前者承担和履行经营管理资产的经济责任。审计人必须根据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的授权或委托,才能对资产经营管理者进行审查;同时,必须向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提出报告。

上述审计关系可以用图表 1-1 列示如下:

图表 1-1



二、审计的特性

从审计工作的发生、发展和审计关系来看,审计一般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主要特性。

(一) 审计不直接参与具体经济业务活动

审计具有监督的性质,可从审计的历史发展过程和审计在管理中的地位来看。审计从开始起就是独立于财政以外的一种监督,由国家统治者设置专门的官职,执行国家的监督职能。其后发展到社会审计(即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同国家审计一样,社会审计和内部审计都是由不直接参加经济业务的专门机构和人员,接受各种资产所有者的授权和委托,或代表他们的上级经营管理者对经管其资产的单位实行审查,据以监督被审查单位对于经管资产责任的履行。管理一般包括

决策、组织、指挥、调节和监督五个环节。其中,监督是以国家的方针、政策、计划、法规、制度,以及经济理论和方法等为依据,对其他四个环节而进行的。所以说,审计虽然是管理的一个环节,但并不直接参加具体的业务活动。正是由于其超脱具体的经济业务的特点,同被审查的经济活动没有利害关系,因而相对来说,它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并进行严格的监督。

(二) 审计不是行政监督或法律监督

审计的内容是被审查单位的经济活动,这些经济活动是在承担和履行经管资产经济责任下发生的,所以具有经济监督的性质。行政监督的内容是国家行政机关实施行政的管理活动。行政管理也包括经济工作,但这是行政机关与经营管理者之间的监督和被监督,不同于审计那样以第三者身份接受资产所有者授权和委托,对资产经营管理者进行经济监督。行政机关上级对下级的工作检查时,对于检查出来的问题有管理权和处罚权;而审计没有这种权力。所以,审计监督同行政监督是有区别的。

法律监督的内容是法律关系。法律监督的最高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其有权监督宪法的贯彻实施。实行法律监督的专门机关有法院和检察院,其按照法律程序进行监督。审计应当依法进行监督,但审计的依据除国家法律外,还有国家的经济政策和财经政策,以及客观的经济规律、计划、决策和规章制度等。作为审计人员应当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详见附录二),注册会计师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详见附录一)进行独立审计。所以,依法监督不等于法律监督。

(三) 审计是具有独立性、广泛性和权威性的经济监督

审计是一种经济监督,它同社会上计划、统计、财政、税务、银行、工商行政等部门的经济监督构成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监督体系。在一个部门或一个单位内部,它又同计划、统计、财务、会计等监督密切结合,形成一个部门或一个单位的经济监督体系。

审计不同于“查账”。“查账”一般仅指对会计账目的审查,而审计工作中不但要查账,而且还要审查其他书面资料,如计划、统计、工程技术等资料。其他经济监督中也要进行查账,如税务监督,就要检查有关纳税方面的账目。审计监督同其他经济监督相比,一般具有以下三个特征:

1. 监督关系的独立性

作为审计,一般是由三方审计关系构成的。第一方是审计人,即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单位的审计机构和民间的社会审计组织;第二方是被审计人;第三方是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审计人并不参加被审计人的经济活动,而是独立于被审计人经济活动以外的,有独立的工作机构,保持独立的工作,同被审计人没有利害关系,对被审计人具有超脱地位。所以,审计具有独立性,比较客观、公正;其他经济监督则是两方面的关系:一方是监督者;另一方是被监督者。监督者参加被监督者的经济活动,同被监督者有利害关系,这样的经济监督不具有超脱的地位,没有独立性。例如,税务监督,税务部门是监督者,纳税单位是被监督者,税务部门执行税务法规,对纳税单位征收税款并进行纳税检查监督。而审计涉及税收问题时,是审计人由于授权或委托,根据税务部门的税务法规,对被审计单位进行纳税的审查,但审计人并不参加征税纳税活动,而是将审查意见向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报告。

2. 监督范围的广泛性

审计的监督内容,取决于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的目的;其他经济监督则由监督者自己决定,而且限于监督者的业务范围。以税务监督为例,其监督内容限于同税务有关的经济活动。审计监督内容体现在审计目的与范围内,并不局限于某种业务范围。所以审计监督的内容、范围,可以比其他经济监督更为广泛。

3. 监督地位的权威性

其他的经济监督,一般不能自身监督,也不能相互监督,这就要求审计来进行监督,因而审计就成为其他经济监督的再监督。审计对整

个经济监督体系的建立和运行的监督是一种权威性的经济监督。审计的权威性是由审计在经济监督中的地位所决定的,并以审计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和审计范围的广泛性为保证。我国宪法规定:“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这就体现了审计在国家经济监督体系和部门单位经济监督体系中所特有的地位和权威性。

第二节 审计分类方法

一、按审计主体进行分类

按审计主体,审计可分为国家审计、部门和单位审计、社会审计。国家审计、部门和单位审计、社会审计构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审计体系。

(一) 国家审计

国家审计是由国家机关所实施的审计。在我国,国务院设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设审计局,这些都是国家审计机关。审计署是国家最高审计机关,领导全国的审计工作,对国务院负责并报告工作。地方各级国家审计机关业务上受上级国家审计机关领导并负责报告工作。

国家审计主要是审计和监督各级财政预算和信贷计划的执行情况;审查和监督行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财务收支情况;审查和监督国有企业、基本建设单位、金融保险机构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情况;审查和监督利用外资的企业和项目的情况。

(二) 部门和单位审计

部门和单位审计是由部门和单位内部的审计机构和人员承担的,直接服务于本部门和本单位最高领导的需要。它的目的是防错纠偏、改进管理、提高效益。